

Monageng, Sanji Mmasenono (博茨瓦纳)

[原文：英文]

普通照会

博茨瓦纳共和国大使馆暨驻国际刑事法院代表团向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缔约国大会秘书处致意，并荣幸地转交博茨瓦纳共和国政府的一份声明，提出国际刑事法院法官职位的博茨瓦纳候选人。

博茨瓦纳共和国政府提名 Sanji Mmasenono Monageng 女士为候选人，列入《规约》第 36 条第 5 款所述名单 B。

Monageng 大法官的提名还得到了非洲联盟政策机构，即执行理事会以及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的赞同。

博茨瓦纳共和国外交与国际合作部 25/2008 EA 24/16/1 V (110) G1 号照会

博茨瓦纳共和国外交与国际合作部向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缔约国大会秘书处致意，并荣幸地告知秘书处，博茨瓦纳共和国政府已决定提名大法官 Sanji Mmasenono Monageng 女士为国际刑事法院法官职位的候选人。选举将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至 23 日的国际刑事法院第七届大会复会期间举行。根据第 36 条第 3 款第 2 项第 2 目和第 36 条第 5 款，谨提名 Monageng 大法官，将其列入名单 B。

Monageng 大法官是公认的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的权威，并因清正廉明而受到尊重。她积极地参加各种人权问题和人道主义法会议。

2003 年 7 月，Monageng 大法官当选为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的委员，这是非洲联盟的一个机构，而且是唯一的以促进和保护人权和人民权利为使命的全洲性机构。她现任该委员会的主席。

按照英联邦技术合作计划基金的安排，2006 年 Monageng 大法官作为专家被任命为冈比亚共和国法院的法官。她现以同样的身份在斯威士兰王国任职。她曾担任地方法官、委员和法官的经历，使她能够在法律分析和写出判决方面获得广泛的技能和知识。

在她开始司法工作之前，Monageng 大法官曾担任博茨瓦纳法学会的执行董事，该学会是根据博茨瓦纳法律中的议会法、13/96 号法律从业人员法(Cap 61:01)而设立的。她在 1997 年 11 月成功地组建、开设了该学会办事处。Monageng 大法官是第一任首席执行官，而且也是该学会的第一名官员，她担任此职一直到 2006 年 1 月。

博茨瓦纳政府相信，**Monageng** 大法官能够为国际刑事法院的工作做出重要贡献。她的资格完全符合担任这一高级职务所需要达到的标准。

Monageng 大法官的简历附后。

博茨瓦纳共和国政府通过本照会正式向缔约国大会秘书处提名 **Sanji Mmasenono Monageng** 大法官为候选人，参加国际刑事法院法官的选举。
